



出口食品企业备案采信HACCP认证

黄斌 国家认监委注册管理部 注册二处

北京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一、背景情况

二、工作重点

三、进展情况

一、背景情况介绍

1、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注册制度

2009年《食品安全法》规定，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向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备案。对出口食品企业的管理由“注册”转为“备案”管理。这项自1984年起实施的管理制度的一次大的调整。

2011年6月，《出口食品企业备案管理规定》（国家质检总局142号令）。

- 1) 突出企业的主体责任的落实-自我检查声明，年度报告制度；
- 2) 运用第三方合格评定（技术评价）结果-采信认证结果做为技术证明；
- 3) 淡化主管部门的评审，突出监管，实现监管模式的转变

2011年，认监委发布：

《关于发布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安全卫生要求和产品目录的公告》
2011年23号。

《关于发布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相关文件的公告》 2011年35号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工作规范指导意见（试行）》 国认注
[2011]61号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试行）》 国
认注[2011]60号

一、背景情况介绍

2、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行政审批调整

(1) 国务院转变政府职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要求

(2)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仍然保留为行政审批

(3)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和面临的新形势
“两个市场”-企业进入“高大上”市场的挑战，与GFSI互认达成

(4)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监管的**定位**和方式的**转变**

- 《食品安全法》、《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管理规定》（142号令）、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安全卫生要求》（认监委2011年）

“管办分离，管检分离”

认证认可2014工作要求 “主动改革，更有作为”

一、背景情况介绍

2、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行政审批调整

(4)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监管的**定位**和方式的**转变**

- 2012年起在8个直属局开展出口备案采信第三方认证试点

“四等效”-认证审核的依据、人员、过程和结果与CIQ备案管理等效

需从认证制度设计、认可要求、认证人员要求、备案-认证监管做好相应配套的准备

CIQ不直接进行合格评定，通过采信企业自我检查声明、第三方认证技术证明，向真正的“监督和管理者”的角色转换：监管的重点放在事中事后；监管的对象既包括企业也包括第三方机构实施的合格评定过程；监管方式也由直接管理变为间接管理，从而实现“监管之监管”。

一、背景情况介绍

3、国际食品安全行政管理模式新进展

2013年CAC发布《国家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导则》规定“国家食品控制体系中，官方主管部门可以认可第三方机构协助实施管理。被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应具备相应能力，并保证诚信、公正和独立。官方主管部门应对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实施监管。”

2013年，美国FSMA配套的《第三方审核/认证机构认可计划法规草案》也体现出该思路

政府管理主导的多元共治体系-即强调政府对食品安全监管的责任，又利用市场的手段配置食品安全监管资源，对调整我国食品安全管理机制有借鉴意义。出口 进口（进口资源，出口高科技服务）

二、工作重点

1、认证的定位。

配合官方监管的第三方认证制度-**HACCP**（为什么采信的是**HACCP**）制度的再造

出口备案（宣传），带领提升，树立品牌

2、制度设计：**制度采信**（充分运用“五位一体”制度框架）

3、提高认证有效性

统一评估：人员能力-培训考核要求（人员注册-**CCAA**）

机构能力-机构实施规则（认可评价-**CNAS**）

具体采信：监管确认（直属CIQ是采信主体，也是监管主体）

二、工作重点

4、CIQ角色定位

退出技术评审的审批流程，转而向“监管”本位的回归

5、CIQ监管资源的整合联合，新监管机制的建立。

- 1) 企业自我声明-CIQ对企业的监管；
- 2) 认证技术证明-CIQ对认证活动的监管；
- 3) 35个直属局间采信和监管信息互通（电子信息系统的支持）；
- 4) CIQ-CCAA-CNAS-CNCA监管信息互通

三、进展情况

2011年，《关于发布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相关文件的公告》 认监委公告2011年35号

2013年，《国家认监委关于落实好相关工作进一步提高HACCP体系认证有效性的通知》（国认注[2013]57号）

2014年，《国家认监委关于加强和完善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认注[2014]8号

2014年，《国家认监委关于改进出口食品生产企业HACCP认证监管工作的通知》（国认注〔2014〕20号）

三、进展情况

对HACCP认证审核人员的要求：

- 1.补充学习出口食品企业备案注册管理要求和主要进口国GMP、HACCP法规要求
- 2.审核过程的关注点和方法与CIQ评审的“等效”

2014年4-6月，会同认证认可协会对HACCP认证审核人员进行补充培训和考核，原898名HACCP审核人员有726人通过考核，通过率80.8%

三、进展情况

CIQ 监管模式的转变 备案认证监管整合联动

国家认监委注册部6-7月组织对各直属落实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

各直属局都按通知要求制定了新的监管计划，积极开展相关培训工
作，有15个直属局已实际开展对出口备案企业HACCP认证活动的见证审核或
结合接待国外检查进行认证监管活动。

三、进展情况

下一步工作重点：

- 1、进一步规范各直属局备案工作流程，保证监管方式转型真正落实到位；
- 2、与认监委信息中心作好出口食品企业备案电子系统的试运行工作，实现E-CIQ系统的衔接；
- 3、探索形成备案采信认证、备案认证监管等信息在认监委、认可中心、认证认可协会和直属局间的分享和联动机制。

谢 谢!

电子邮件：huangb@cnca.gov.cn

电话：010-82262764，13621036959